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三垒股份

公告编号:2017-028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垒股份”或“公司”）于2017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大连三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1]1416号）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24.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33,587,954.5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566,412,045.48元。上述募集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1）第82213号验资报告。

二、拟终止募集资金项目的情况

（一）项目原计划投资情况

根据《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大连三垒塑机装备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及“大连三垒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投资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即塑料管道成套制造装备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具体原计划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总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无形资产投资	流动资金投资	合计
大连三垒塑机装备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23,372	2,758	3,970	30,100
大连三垒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2,886	1,014	600	4,500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连三垒塑机装备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及“大连三垒技术中心建设项目”处于停滞状态。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实际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总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进度%(3) = (2)/(1)
大连三垒塑机装备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	30,100.00	30,100.00		8,184.97	27.19
大连三垒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4,500.00	4,500.00		350.88	7.8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4,600.00	34,600.00		8,535.85	
收购德国德罗斯巴赫	5,160.00	2,299.86		2,299.86	100.00
设立全资子公司大连三垒机床制造有限公司	16,000.00	16,000.00		0	0
补充流动资金	884.59	884.59		0	0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2,044.59	19,184.45		2,299.86	
合计	56,644.59	53,784.45		10,835.71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原因

1、目标市场环境发生变化

由于国内外市场环境和需求发生变化，下游塑料管道行业快速发展势头放缓，原项目的投资建设可行性显著降低，募投项目的投资风险加大，基于对当前市场状况及未来一段时间内行业发展趋势的判断，继续投资预计短期内难以取得理想的经济效益，为了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更好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着控制风险、审慎投资的原则，决定终止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项目用地无法落实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用地位于大连高新园区龙头分园，因用地范围内存有少量民宅、厂房等未动迁拆除，土地净化工作未完成而无法实现交付，募投项目建设处于停滞状态。公司曾筹划寻找新的建设用地，但经考察的地块配套基础设施不完备，或因无区域环评批复、或因建设用地存在动迁问题、或因建设条件不满足等而无法找到合适的土地来开展项目。

(四) 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连三垒塑机装备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及“大连三垒技术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用于双壁波纹管的制造和研发，目的是为了提高公司产能满足市场需求。根据公司 2016 年以来的实际订单情况以及对未来订单的预判，市场需求趋于稳定，且公司现有产能已经能够满足现有需求，继续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会导致产能闲置、折旧增加，预计效益不理想，影响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开展，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

(五)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上述募投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积极筹划新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科学、审慎地进行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在保证投资项目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能有效防范投资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前提下，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三、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 公司董事会决议情况

2017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通过后实施。

(二)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由于目标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项目建设用地无法落实，项目无法实施，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此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终止实施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同意将《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公司监事会意见

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结合外部市场环境及公司产业发展实际情

况做出的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同意终止实施该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四）公司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终止实施“大连三垒塑机装备产业园一期建设项目”及“大连三垒技术中心建设项目”，是基于公司目前情况变化而做出的审慎决策。本次事项已获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保荐机构对三垒股份终止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项无异议。

四、关于本次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本次《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实施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8日